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林鈺容

電話：8462860#222

電子信箱：acact101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2462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、活動辦法 (376550000A_1110246280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10246280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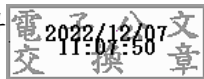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辦理112年度「親子寒假拒
毒繪本創作競賽」活動辦法，鼓勵各校踴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111年12月6日花校輔字第
1110001337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競賽徵件期間自即日起至112年
3月17日止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
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
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

111/12/07



1110006188